

安徽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皖科协组秘〔2026〕15号

安徽省科协关于推荐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人选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各市科协、各直属企业科协、各有关单位：

按照《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附件1）和《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启动2026年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的通知》（附件2），中国科协2026年继续试点开展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以下简称青年工程师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育对象

2026 年中国科协青年工程师计划试点工作培育对象约 2000 名，入选条件参照《管理办法》和中国科协通知。今年安徽省可推荐 20 名，其中，来自“十五五”规划纲要中提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的人员占比 50%左右；企业人员占比原则上不低于 80%，其中民营企业人员占比原则上不低于 30%。

二、推荐渠道和推荐名额

中央驻皖及省属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各省级学会、省科协直属企业科协等有关单位（以下简称“各推荐单位”）可分别向省科协推荐 1 名培育对象人选（优先推荐企业人员）。各市科协可推荐 2 名培育对象人选（其中 1 名须为民营企业人员），人选可通过本地区市级学会、科研院所科协、企业科协、园区科协等科协基层组织产生。

三、推荐程序

推荐工作依托“智慧科协”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开展。系统登录链接：<https://rcps-qpgc.cast.org.cn/c/home>。

各推荐单位可联系省科协组织人事部索取“推荐码”，提供给拟推荐的培育对象人选。培育对象人选登录服务平台使用手机号+验证码即可注册/登录，选择“在线申报”，在线填写《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推荐表》（样表见附件），上传有关附件材料，填写“推荐码”，完成提交。各推荐单

位推荐的培育对象人选，原则上应由所在单位的科协组织推荐，填报时需选择1个全国学会作为意向培育支持学会。各培育对象人选需于2026年8月20日前通过信息平台提交至省科协，由省科协遴选后提交至中国科协。

四、联系方式

省科协组织人事部 高少英

联系电话：0551-62998581 13615603311

- 附件：1. 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
管理办法（试行）
2.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启动2026年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的通知



附件

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
工程师专项计划
推荐表
(样表)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填报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制表

一、个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个人1寸证件照 (蓝底), JPG 格式, 不超过 1M。
出生日期		民 族		
籍 贯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性质		
职务		专业技术职称		
目前从事工作所属 行业领域		工作单位所在省市		
负责推荐工作的基 层科协组织(所在 单位成立的科协组 织, 如未成立则填 无)		意向匹配全国学会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二、主要学习和工作经历(从大学填起)

起止年月	大学/单位名称	专业/所在部门	所获学位/担任 职务

三、已取得的代表性成果或参与过的重点工程项目（不超过 5 项）

序号	代表性成果或重点工程项目名称	本人承担角色
1		
2		
3		
4		
5		

四、工程能力和发展潜力自述

限 500 字以内。

五、个人承诺书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核及确认，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所提供的材料均不涉密。

承诺人：

年 月 日

六、工作单位意见

xxx（身份证号： ）系我单位工程技术人员，无学术不端行为，符合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申报条件，同意申报。如该人员入选，将支持参加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培育活动。

工作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推荐意见（由具有推荐资格的单位或机构出具）

经审查，XX（证件号：XXXX）符合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工程师专项计划申报条件，
无学术不端等行为，同意推荐。

推荐单位或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抄送：各部门和直属单位。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6年7月29日印发
